



一幅画的故事

□李仲文/图



吴丹母子

■图片故事

虽然绝大多数居民和我一样，欣赏绘画作品的水平很有限，但眼前的这幅《同城战“疫”·不眠夜》水墨画，还是让我们街道的居民瞬间破防。这幅画描绘了小区内核酸检测点的“夜战”场景，其背后的感人故事，更是记录了我们当下的经历和情愫。

这幅画的作者李延智，是画院的专职画家。他的妻子叫吴丹，是我们社区的居委会主任。妻子身处战“疫”一线，大后方就交给了李延智。一天晚上，照顾两个孩子睡下又忙完家务的李延智，很担心还未回家的妻子，就开始了他的探班之行。

“我担心她怎么晚上10点了还不回家，赶紧披上外套出门去核酸检测点看一下，没想到他们竟然还在加班加点地工作，外卖小哥一路小跑过来送外卖，现场还有一些排队的居民。我很受触动，就用手机拍下了这一刻。”回忆起当时的情景，李延智如是说。那些坚韧的医护人员，那些敬业的社工，那些无私的志愿者，那些可敬的快递小哥，那些友善的居民，成为了他脑海里挥之不去的形象，点燃了他的创作激情，很快，《同城战“疫”·不眠夜》就诞生了。

这一段时间的战“疫”，吴丹经常是早出晚归，两个孩子很

机灵，早晨一睁眼见不到她，就会嚷嚷着要去做核酸检测，这样他们就能顺理成章地见到妈妈。在核酸检测点，我曾看到过这两个可爱的小男孩，他们与妈妈隔着警戒线打招呼，虽然看不到孩子们口罩下的脸庞，但看到妈妈的开心和自豪也能从他们的眼神中飘逸出来。吴丹何尝不想多多

陪伴孩子，但工作确实不允许。为了动员老年人接种疫苗，她逐户上门走访，收集老人身体健康状况，通过专家评估为老年人答疑解惑，对符合接种要求的老年人，不厌其烦多次登门拜访，让居民深受感动。“一对一”暖心服务更是她对身体不便老人的承诺，亲自上门、开车接送，帮助他们顺利完成接种。同事们提起吴丹都纷纷竖起大拇指，“我们丹姐干起活来可真是‘拼命三娘’”。

我曾想问李延智这幅画面里哪位人物是吴丹？但忽然觉得这是个多余的问题，就没有开口。同城战“疫”，画面里的每个人都是“吴丹”，我们每个身在战“疫”中的人员也都应该成为“吴丹”。

八宝鸭·小团圆

□申功晶

那一年，父母双双出差，于是，把我送到姑父的母亲家，托老人家代为照管几天。老太太皮肤白皙，鹅蛋脸，生得清秀慈祥。可我自小认生，泪腺又天生丰富，初到一个陌生地方，从踏入老太太家大门，就缩在墙角不停地抽泣抹泪，任由老太太如何哄劝，都无济于事。

“阿婆给你做一只八宝鸭，好不好？”

我一听“八宝鸭”三个字，立马来了精神。老太太上街买了一只刚杀好的麻鸭，将生糯米里里外外清理干净，把生糯米混合着莲子、红枣、豆沙、白果、干贝、火腿丁等八样“宝贝”馅料塞满剖开的生鸭肚内，随后，她戴上老花眼镜，取出木盒里的针头线脑，眯缝着眼，小心翼翼地穿针引线将刀口处密密缝合起来，直至最后一针打了一个结收尾，方才如释重负。再取来一根麻绳，在鸭身中部捆了一圈，扎成葫芦状，最后，才将缝合好的整只鸭子放入加了冷水的大砂锅里，加黄酒、八角、桂皮、姜片等佐料大火烧开，再转小火煨几个钟头才算齐活。

“等你长大了，也要学会做八宝鸭。”“为什么呀？”我好奇地问。“因为吃八宝鸭时，是一家人团圆的时候。”

后来，当我有了下厨经验，方才明白，糯米八宝鸭制作过程繁琐，耗时费力，是一道了不起的功夫菜。尤其用生糯米填鸭腔，这是一种难度系数颇高的做法，一旦糯米量掌控不得当，在煨煮过程中，鸭肚就会有胀裂风险。可有弊必有利，好处就是，靠鸭子自身的汤汁来煨熟的糯米浸润了鸭之精髓，其味道之鲜，更是被发挥得淋漓尽致。

当阿婆掀开砂锅盖一刹那，一股混合着糯米、鸭肉、火腿等鲜香味扑鼻而来，渗人心扉。阿婆用剪刀挑开了捆扎在鸭身上的麻绳，剪刀缝合在鸭尾处的线头，一提一抖之间，麻利地抽出整条绳线，用调羹一勺一勺挖出鸭肚子里的八宝饭，盛到我碗里。我美美地吃了一顿丰盛的八宝鸭大餐，再没闹腾，吃完后倒头就睡，一觉睡到天亮。一只糯米八宝鸭，拉近了我和老太太之间的距离。

老太太是千年古镇同里人，糯米八宝鸭是同里当地的一道节庆大餐。早在《江南节

次照常膳底档》就有记载：“（乾隆年间）正月二十五日，苏州织造普福进糯米鸭子，万年春炖肉，春笋糟鸡，燕窝鸡丝……”

乾隆是一个任性的皇帝，他六下江南，迷上了苏帮菜，就将苏州籍名厨张东官“打包”进了紫禁城当御厨，专门给他做苏州菜吃。在故宫出版社出版的《皇帝怎么吃》一书中，详尽介绍了糯米八宝鸭的做法：“八宝鸭，作为乾隆皇帝最爱吃的一道御膳佳肴……要把鸭子整个去骨，留下完整的可以实现‘滴水不漏’的带有鸭肉的皮囊，清理后再填八样不同的食材，煮五个小时左右，出来还是一只完整和漂亮的鸭子，讲究‘酥烂脱骨不失其形’。”这种“拆骨留皮”的填鸭手法，源于西周时期的八道珍馐，《礼记·内则》中载，“炮，取豚若将，剖之剝之，实枣于其腹中”，意思就是把宰杀的小猪、小羊，去其内脏，填枣于肚中，足见江南人的“食不厌精”“脍不厌细”。

长大后，从姑父口中得知，老太太年轻时是一名知识女性，她嫁与镇上一位“门当户对”的少爷，一心相夫教子。逢年过节，她都会亲自下厨，做上一道团圆圆满的糯米八宝鸭。可惜丈夫早逝，她既当爹又当妈，含辛茹苦拉扯着几个未成年子女，在那个年代，一个单身女性要独自抚养一家子，其中艰辛，如人饮水。丈夫去世后，因生活拮据，不得不中断了做团圆鸭的规矩。等子女们长大成人，日子蒸蒸日上时，老太太又在每年“小团圆”的日子里亲手做上一只八宝鸭。鸭仍是当年的八宝鸭，可团圆桌上却永远少了一个生命中最重要的人，我想，这大概是老太太心中最大的遗憾吧。

今年过年，去酒店吃团圆饭时，我特地点了一只糯米八宝鸭当作压轴大餐，焖制出锅的八宝鸭丰润饱满，再浇上原卤调配的虾仁、豌豆，看起来镶金嵌玉、闻起来飘香溢溢，吃起来鸭肉浓油赤酱、酥烂入味，里面的八宝饭吸足了鸭油，软糯喷香、咸甜不腻，压轴菜当之无愧。可即便酒店里的食材再升级，厨师的手艺再高超，我吃到过的最好吃的八宝鸭，仍是记忆中阿婆亲手做的那只寓意着“小团圆”的糯米八宝鸭。

书中自有别样情

——读孙犁《野味读书》

□甘武进



段：中学六年、毕业后流浪和做事、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、进城四十多年。从时间的划分上可见他对书的爱，即使在动荡不安的环境中和战火纷飞的条件中，也没有真正离开过书。他说：“读书，也只能说是游击式的，逮住什么就看点什么，说什么时候集合，就放下不读。”体现了他在动荡岁月中对阅读的坚守。

孙犁对书的热爱还体现在日常生活中。在《报纸的故事》中，他记录自己在家庭条件极其困难的情况下订了一份报纸。“坐在柴草上，读着报纸。先读社论，然后是通讯、地方版、国际版、副刊，甚至广告、行情，都一字不漏地读了，才珍重地把报纸叠好，放到屋里去。”“报纸糊了墙后，在天气晴朗或是下雨刮风不能出门的日子里，我可以脱去鞋子，上到炕上，或仰或卧，或立或坐，重新阅读我所喜爱的文章了。”一斑窥豹，我们大约能从孙犁对报纸的喜爱中获知他对于读书的热爱之情。

孙犁读书不是走马观花，而

是潜入书中做深层思考，他写的读后札记，体现出一个文化人的操守与良知。胡适当年因观点不同，曾被鲁迅批评。孙犁一生推崇的文人是鲁迅，并将其奉为自己的精神导师。但他在《读〈胡适的日记〉》中写道：“我认为胡的最大功绩，还是提倡了白话文，和考证了《红楼梦》。”孙犁对于胡适的态度和评价，现在看来可以说是比较公允的，可从中看出他的文人个性和知识分子品格。

对于买书，孙犁也有自己的感悟。“进大书店，不如进小书铺。进小书铺，不如逛书摊。逛书摊，不如偶然遇上。寒酸时买的书，都记得住。阔气时买的书，读得不认真。读书必须在寒窗前，坐冷板凳。”这段话让很多爱读书的人有所触动，不知不觉忆起自己读书、买书的旧事。

《野味读书》笔法简要，议论率性，于平淡之中迸发的人生激情，于细微之中昭示的文章骨气，尽在其中。观书阅世看人生，书中自有别样情，这本书可以作为我们读书路上的标记，引人思考。

读书的兴趣，一半来自天性，一半来自养成。对真正喜欢读书的人而言，读书如同一日三餐，不需要别人劝，见到好书，就像有的人见到美食，垂涎欲滴，由此延伸出与读书有关的人与事，并记录下来，那些文字有趣味、有生机，引人深思。翻开作家孙犁的散文集《野味读书》，他买书、得书、藏书与读书的心得令我受益匪浅。

孙犁是文学流派“荷花淀派”创立者。此外，他也是一位“一生与书结下不解之缘”的爱书人。《野味读书》是其读书所得的结集，全书分为三辑，第一辑《书里书外》，收录其读书经过与文化生活；第二辑《书前书后》，以作家的读书笔记为主；第三辑《书长书短》，是作家在买书、得书、藏书等方面长长短短的叙述，饱含人生哲理。

孙犁表现出的对书的爱让人动容。“我喜爱书，珍惜书。”“我的一生与书结下了不解之缘。”“爱书之情，至死不渝……”这样的自述情怀，在《我的读书生活》中得到了体现。孙犁把自己的读书生活分为四个阶



■征稿启事

您有铭记激情岁月的老照片吗？您身边发生过感人至深的工友故事吗？您和工会发生过哪些有趣的事情？如果有，那就用笔写下来，给我们投稿吧。

投稿要求如下：

图片故事——以有趣的照片为由头，讲述您与照片有关的故事。可以是今天的故事，也可以是昨天的故事（每篇1至4张照片均可，800字左右，请注明您的真实身份）。

工友情怀——以真实的工友间发生的事情，表达工人阶级的互助情感（每篇800字左右，要照片）。

家庭相册——以家庭照片的形式讲述您和家人的小故事（每篇300字一张图）。